

工作简报

2019年第3期

(总第3期)

“乡村振兴战略法治保障研究”科研创新团队

2019年7月30日

目 录

【举办会议】	2
云山青年法治圆桌论坛第3期研讨会顺利召开	2
“土地法制前沿论坛”（第十二期）成功举行	3
【参加会议】	4
团队成员参加“中韩国土空间管制法律制度研讨会”	4
团队主要成员参加2019年土地法国际论坛	5
【社会服务】	6
团队主要成员全程参与《土地管理法》的修正	6
【科研项目】	6
团队带头人耿卓教授获2019年广东省重大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立项	6
团队主要成员于凤瑞副教授、曹益凤博士喜获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	7
【科研成果】	7
团队成员署名发表多篇标志性科研成果	7

【举办会议】

云山青年法治圆桌论坛第3期研讨会顺利召开

2019年7月6日，云山青年法治圆桌论坛第3期暨“土地管理法修订与民法典编纂的制度衔接”研讨会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以下简称“广外”）北校区顺利举行。本次会议由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新时代中国特色土地管理法律制度完善研究”（18ZDA151）课题组、“乡村振兴战略法治保障研究”科研创新团队主办，广外土地法制研究院、法学院承办。来自武汉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苏州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青海民族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暨南大学、广州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和广外等十余家高等院校的20余位专家学者参加会议。

研讨会由开幕式、四个单元的主题研讨和闭幕式构成，大多数发言者为科研创新团队成员。



会议第一单元主题为“《土地管理法》与《民法典》的立法理念与价值取向”，由广州大学法学院刘云生教授主持。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易军教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周友军教授和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刘长兴教授作主题报告，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孙鹏教授、广外土地法制研究院副院长、云山青年学者张淞纶副教授顺次与谈。

会议第二单元“《土地管理法》与《民法典》的技术衔接与制度协调”由广外土地法制研究院张淞纶副教授主持。武汉大学法学院罗昆教授、华南师范大学法学院侯巍副教授与广外土地法制研究院张保红教授分别作主题发言。与谈环节，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宁红丽教授、广外土地法制研究院于凤瑞副教授、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程雪阳副教授、武汉大学法学院罗昆教授、暨南大学法学院汤文平教授、广外土地法制研究院张淞纶副教授围绕研讨主题做与谈和自由发言。

会议第三单元围绕“土地问题的制度设计与实证考量”主题展开，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孙鹏教授主持。暨南大学法学院汤文平教授围绕集体建设用地入市问题展开分析，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程雪阳副教授围绕“集体建设用地供应体制的改革”，具体分析集体建设用地入市的途径，广外法学院副院长耿卓教授以“破解乡村振兴用地难的法律之道”为题作主旨发言。广外土地法制研究院高飞教授、孙聪聪博士参与与谈。

第四单元以“《民法典》规范的反思与建议”为主题，由广外土地法制研究院张保红教授主持。广州大学法学院刘云生教授、青海民族大学法学院王刚教授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陈晓敏老师作主题发言。广外土地法制研究院博士后许英副教授、曹益凤助理研究员、广外法学院王荣珍教授等作精彩发言。

研讨会闭幕式由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党委书记、校长马栩生教授主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周友军教授进行总结发言。



“土地法制前沿论坛”（第十二期）成功举行

2019年7月12日上午，由“乡村振兴战略法治保障研究”科研创新团队主办的“土地法制前沿论坛（第十二期）：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的法治任务（之九）——‘《土地管理法》二审稿修改建议’学习研讨会”在北校区8教612会议室召开。科研创新团队带头人、法学院副院长耿卓教授，主要成员、云山领军学者陈小君教授，土地法制研究院院长高飞教授，土地法制研究院副院长张淞纶副教授、于凤瑞副教授，云山青年学者张保红教授、曹益凤助理研究员，博士后研究人员孙聪聪博士等参加研讨会。

本次学习研讨会由陈小君教授做主题报告。陈小君教授首先介绍了《〈土地管理法〉修正案（草案）》初次审议、征求意见和再次审议的基本情况，接着详细

分析了二审稿相对于一审稿增加、修改和删减的内容，并从以下六个方面提出了二审稿仍然存在的问题。

在与谈环节，高飞教授、于凤瑞副教授、孙聪聪博士、曹益凤助理研究员等作了发言。



【参加会议】

团队成员参加“中韩国土空间管制法律制度研讨会”

2019年5月27日，由辽宁大学法学院主办，辽宁大学私法研究中心、辽宁大学环境资源与能源法研究中心承办，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新时代中国特色土地管理法律制度完善研究”协办的“中韩国土空间管制法律制度研讨会”在沈阳召开。本次研讨会中方参会代表主要来自北京大学、辽宁大学、郑州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大连医科大学、沈阳建筑大学、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和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等多家单位。韩方参会代表有韩国崇实大学研究生院院长、韩国土地法学会会长尹喆洪教授，韩国梨花女子大学崔承元教授，还有来自韩国梨花女子大学、韩国金浦大学的专家学者。研讨会共分为三个单元，议题依次为中韩农地法律问题、中韩土地管理法律问题与中韩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法律问题。

“乡村振兴战略法治保障研究”科研创新团队成员孙聪聪博士和陈越鹏助理研究员参加研讨会，并在第二单元、第三单元围绕我国土地管理法律制度完善问题分别作了题为《论土地立体开发的私法构造》与《空间规划体系构建与土地

发展权》的主题报告，两位研究员的发言引起了与会专家的关注和讨论。



团队主要成员参加 2019 年土地法国际论坛

2019 年 7 月 15 日，由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和西南政法大学共同主办、韩国土地法学会协办的“2019 年土地法国际论坛”在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举行。“乡村振兴战略法治保障研究”科研创新团队带头人耿卓教授、团队主要成员陈小君教授、高飞教授应主办方之邀出席本次论坛。论坛的主题是“土地利用、管理与保护法治研究”，来自韩国、日本、坦桑尼亚、巴基斯坦、津巴布韦五个国家及西南政法大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郑州大学等十三所国内大学的 100 余名专家学者参加论坛。

陈小君教授作为三位主题报告人之一，以“中国《土地管理法》修法与新一轮土地改革”为题，从中国《土地管理法》修法历史之回顾、《土地管理法》修法的时代意义、基本原则与主要内容、《土地管理法》修正案（草案二次审议稿）评析等三个方面作了主题发言。报告紧扣修法的脉搏，解析深刻，问题意识突出，将本次论坛推向高潮，与会专家学者反响热烈，好评如潮。



在主题论坛环节，高飞教授和耿卓教授分别以“落实集体土地所有权的法制路径”“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土地法制保障”为题作了主题发言。

【社会服务】

团队主要成员全程参与《土地管理法》的修正

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决定》，宣告土地管理法修正暂告一段落，新时代中国特色土地管理法律制度完善取得阶段性成果。在此次土地管理法修正过程中，“乡村振兴战略法治保障研究”科研创新团队与主要成员全程参与其间，主动承担学术创新与法制完善的使命，为立法贡献智识力量。

2018年2月国土资源部就《土地管理法》送审稿要求团队的陈小君、高飞教授提出意见建议，同年5月，司法部办公厅正式向广外等十余家单位发送《关于征求对土地管理法（修正案）（第二次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科研创新团队立即召开专题研讨会，就土地征收、集体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耕地保护、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等修法重点问题展开讨论，提交书面修改建议及理由。

2019年1月和2019年7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分别就《土地管理法（修正案草案）》“一次审议稿”和“二次审议稿”在中国人大网上公开征求意见，以科研创新团队陈小君教授为代表的诸位专家学者多次受邀参加立法研讨或专题高端论坛，逐条提出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据此，团队成员依托深耕农村土地法律制度研究领域取得的一系列学术思想和研究成果，就土地征收的公共利益目的、允许农民有偿退出宅基地、“户有所居”规定的出台、集体建设用地同等入市和农民权益保护等多方进行呼吁，其中不少建议被立法机关所采纳。

【科研项目】

团队带头人耿卓教授获 2019 年广东省重大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立项

2019年6月24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发布2019年广东省重大决策咨询研究课题评审结果，带头人耿卓教授的“广东破解乡村振兴用地难问题研究”获得该项目立项。

团队主要成员于凤瑞副教授、曹益凤博士喜获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

2019年7月12日,2019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和青年项目立项结果正式发布。团队主要成员于凤瑞副教授的“土地立体化利用中的权利冲突及其法律规制研究”和曹益凤博士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特别法人运行的百村实证研究”共获得两项青年项目立项。

【科研成果】

团队成员署名发表多篇标志性科研成果

自2019年5月1日以来,“乡村振兴战略法治保障研究”科研创新团队再发力,取得多项标志性研究成果,汇总呈报如下:

1. 陈小君:《宅基地使用权的制度困局与破解之维》,《法学研究》2019年第3期;
2. 高飞:《公立高校国有资产之民法规范的解释论——以岳麓书院门票存废争议事件为例》,《行政法学研究》2019年第3期;
3. 陈小君、孙聪聪:《现行〈农村土地承包法〉体系解读与规范评注》,《广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9年第1期;
4. 孙聪聪:《民法典编纂中承包地“三权分置”的制度体系重塑》,《法学评论》2019年第4期。